党建引领担使命 初心不忘逐星辰

——封丘县人民法院司法为民服务大局工作侧记

宋明杰 郭文涛 文/图

数据显示，截至10月31日，封丘县人民法院今年受理各类案件8615件，审结7747件，同比分别上升14.25%和16.60%；受理执行案件4680件，执结4079件，同比分别上升25.36%和32.17%，办案质效主要指标均实现新突破。

在最高人民法院设有考核指标中，封丘县人民法院有10项指标达到参考区间，4项指标优于最优值。质效指标持续提升，既是封丘县人民法院审执工作的实际成效，更是不忘初心的有力彰显。

如何融合推进队伍政治建设、业务建设，实现促公正提效率？“我们深刻感到，理论强才能方向明，只有我们自己带头铸牢党建融合意识，才能保证工作行稳致远，不跑偏、不走样。”封丘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宋克洋说。

参观廉政教育基地

中心组学习

院长讲党课

上好党建课 初心不褪色

“我们坚持以党建促业务、以业务强党建，找准工作结合点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审执工作创新发展。”采访中，封丘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狄少增分享了该院的经验做法。

据介绍，该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，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，每年开展中心组学习不少于12次，形成“关键少数”以上率下、示范带动的浓厚氛围；举办专题研修班，赴焦裕禄纪念馆、红旗渠等地开展现场教学，让干警在追寻红色足迹中感悟初心使命、汲取奋进力量；定期举办支部连支部、党建大讲堂、诵读红色经典等活动，让干警在活动和经典中学思想、强党性、建新功。

宋克洋经常告诫该院全体党员干警，政治上的坚定源于理论上的清醒。全体党员干警要有深入扎实的理论武装，引领广大干警铸就铁一般的信仰、铁一般的纪律、铁一般的担当，以党建工作全面引领提升法院的战斗力，让党旗的光辉照亮天平。

全院坚持“抓党建、带队建、促审判”的工作思路，全面落实“支部建在庭上”，强化党组书记和支部书记抓党建职责。据悉，该院今年新增党支部两个，目前，该院共有党支部5个，共有共产党员115名，其中，在职党员88名、退休党员27名。近三年来，封丘县人民法院共发展党员3名，每年民主评议党员1次，院领导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和支部“三会一课”，今年该院开展“三会一课”99次。

群雁高飞头雁领。封丘县人民法院一直保持党组书记讲党课的优良传统，宋克洋每年都会给全院干警上党课。4月28日，他以《强化党纪学习教育 促进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》为题，给全院干警上专题党课，真正让党员干部受警醒、明底线、知敬畏。党课不仅为全院的下一步工作指明了方向，也为领导干部讲党课按下“启动键”。“上面打了样，下面有了标”。该院领导干部纷纷走上讲台，以讲促学、以知促行，该院的党课开展得有声有色。

旧学商量加邃密，新知培养转深沉。在院领导以身作则的带动下，全院学习、钻研之风蔚然成风。封丘县人民法院以“素质”强院为依托，常态化开展业务沟通交流，充分发挥资深法官传帮带作用，助推青年法官快速成长。定期开展优秀裁判文书、办案能手、调解能手评比，今年3月份以来，该院发布“办案竞赛季”专栏7期，评选办案标兵、调解能手等先进典型61人次，营造了争先进位的浓厚氛围。加强司法调研与审判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累计投稿38篇，其中，报送各类征文30篇，发表调研文章5篇，报送司法改革典型案例3篇。申报各类课题7个，其中，申报省调研课题3个，已立项2个；申报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4个。

党心民心，铭记在心；廉政勤政，方能公正。截至目前，该院受理审、执各类案件13295件，结案11826件，为维护封丘县的安全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。该院被新乡市委、市政府评为“新乡市文明单位”；被市中院评为“全市先进基层法院；被封丘县委评为“党的建设先进集体”“先进基层党组织”；被封丘县委宣传部评为“新闻外宣工作先进单位”“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”“意识形态工作先进单位”“全民阅读工作先进单位”；该院审管办被市中院评为“全市法院标兵集体”；冯村法庭被市委政法委评为“全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‘枫桥经验’深化‘三零’创建工作先进单位”等荣誉，另有31名干警获得县级以上各类表彰。

深耕+善治 诉源能化冰

脚下沾有多少泥土，心中就沉淀多少真情。这是封丘县人民法院全体干警的共识。该院干警从“心”出发，在一次次进村入户中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，用实际行动为基层社会治理开辟出一条新路。

李应荣是封丘县人民法院诉前调解员，自参加调解工作起，就始终坚守在乡镇基层调解工作一线，她秉承“没有最好、只有更好”的人生信条，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谱写出动人的诗篇。2021年5月担任封丘县人民法院诉前调解员以来，经她调解的矛盾纠纷479件，疑难纠纷15件，群体性事件3件，她先后被评为“新乡市十佳调解员”“新乡市优秀调解员”“新乡市信访调解能手”“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”“封丘县优秀共产党员”等荣誉称号，2021年1月，她被中央政法委评为“平安卫士”。在封丘，与她同样优秀的调解员还有很多，他们钉在基层，服务群众，爱岗敬业，恪尽职守，在基层调解工作中各自摸索出一套行之有效的“望、闻、问、切”调解方法，通过春风化雨般的调解消除矛盾纠纷，筑牢化解纠纷的第一道防线，为社会和谐作出了应有的贡献。与之相关的，是封丘县人民调解员调解能力的提升，这与该院通过大讲堂对全县19个乡镇司法所所长和全体调解员进行集中培训，讲授基础法律知识、常见纠纷的处理、规范调解内容，有着莫大关系。

法庭庭长积极参与当地网格化治理，与辖区乡村对接，在全县609个村设立法庭联系点，公示庭长姓名和联系方式，随时解答群众法律咨询；司法建议化解诉讼隐患。鲁岗法庭围绕辖区多发的树木影响庄稼收成纠纷提出司法建议，当地政府迅即组织召开座谈会，宣讲相关法律规定，从源头上减少诉讼的发生；通过梳理交通事故案件，及时向公安机关通报并形成综合性司法建议，推动20个存在风险隐患的路口纳入整改。整改后，该院受理的交通肇事罪案件已由去年同期的46起下降到24起，从源头上减少了道路事故的发生。

对交通事故、婚约彩礼、赡养等典型案件，封丘县人民法院通过“巡回审判＋现场普法＋邀请旁听”的方式，以案普法，引导群众尊法守礼，达到了审理一案、教育一片的效果。

据悉，该院要求各法庭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巡回审判，以案普法；适时邀请代表委员、干部群众走进法庭，旁听庭审；经常性到农村市集、辖区企业、行政机关进行现场专题普法，宣传法律知识。2024年以来，开展巡回审判20余场，深入乡村普法宣传28场，发放普法材料2000余份，解答咨询600余人次，对170余家企业专题普法，大大提升了辖区群众和企业涉诉风险防范意识。

孩子是祖国的未来，护“未”之路，封丘县人民法院从未缺席。讲授防范校园欺凌和预防违法犯罪知识，听课学生3万余人次；为留守困难儿童专题普法并赠送书包、文具和普法手册，送去司法的温暖；刑事审判庭进校园，在学生身边开展巡回审判，600余名学生参加旁听，感受法律的威严……

始终贯彻“如我在诉”的司法理念，充分发挥人民法庭立足基层、贴近群众和“立调审执”一体化优势，将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贯穿司法办案全过程，进一步减少“双源案件”增量，为基层社会稳定提供坚强法治保障。

一桩桩一件件，既让群众敬畏法律的红线，又让群众感受司法的温暖。

诉源治理，诉在法院，源在各方，持续增强多元共治联调力量，不断完善“法院+社会各界”多元化解格局。该院以“万人成讼率”为抓手，立足审判职能，服务全县大局，参与问题楼盘、征地拆迁、重大信访、处置非法集资等研判50余次，提供法律指导意见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。积极促进将“万人成讼率”纳入全县平安建设考核内容，每月向县委政法委提供全县19个乡镇“万人成讼率”数据，以封丘县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名义正式下发文件，督促乡镇推动诉源治理，降低矛盾纠纷的增幅。

在10名特邀调解员进驻法院机关的基础上，今年，该院又增加15名诉前调解员，在法治协同、诉调对接中通过有序而不失灵活的方法，寻求纠纷最佳解决方案，努力创建和谐社会。

重拳铁腕 勇往“执”前

“法律的生命力在于执行，拿到真金白银才能彰显公平正义和司法的权威。”谈起执行工作，狄少增很有感触。

据悉，2024年以来，在院党组的坚强领导下，该院执行质效持续向好，共受理执行类案件5350件，其中新收4746件，已结4104件，整体结案率为76.71%。执行工作取得了新进展、新成效、新突破。

理念是行动的先导，理念一新天地宽。该院依靠党委、政府，完善协助执行机制，主动向党委汇报，定期召开会议。依托府院联动机制，切实解决好涉党政机关为被执行人的执行案件。推动协作联动机制向基层延伸，进一步发挥乡（镇）政法委员、村网格员在执行过程中查人找物作用，弹响了综合治理的“协作曲”。

与公安局、检察院联合打击拒执行为。3月18日，封丘县人民法院和封丘县公安局执行联动警务室正式揭牌成立。联动警务室的成立，最大化发挥了执行协作联动机制作用，进一步改善了法院在执行过程中人难找、财难寻的问题，也为双方更加高效的合作，提供了便捷的平台。

因买卖合同纠纷，某食品加工坊将温某告上法庭。法院审理后，判决温某支付原告月饼款6600元及利息。因温某未履行生效判，某食品加工坊向封丘县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

执行过程中，封丘县人民法院穷尽财产调查措施，未发现被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，于5月13日终结本次执行程序。5月21日，该院通过联动警务室对被温某采取临控措施。6月5日，该院执行干警获悉温某在三门峡市某洗浴中心使用身份证记录，便立即组织干警前往，同时联系当地公安进行协助临控，成功将被执行人拘传到案。到案后，执行干警对被执行人释法明理，被执行人迫于执行压力，主动将涉案金额当场履行完毕。

自联动警务室成立以来，共协助查询被执行人信息63次，协助采取临控措施179人次，协助拘留12人次。

人才的补给，最能体现院党组对执行工作的重视。目前，该院执行局共有执行干警62人，下设指挥中心和9个执行实施小组。通过“大中心+小团队”执行新模式，平均结案时间缩短32.36天，执结罚金刑案件360件，督促履行456.16万元。

进一步聚焦涉民生2万元以下小标的案件执行，开展“豫剑执行”集中行动24次，执结小标的案件741件，执行到位382件325.61万元，努力将胜诉人“纸上权利”兑现为“真金白银”；

进一步强化失信惩戒，签发律师调查令264个，发布悬赏公告48次，经悬赏公告执行完毕案件4件；

持续开展打击拒执专项行动，向公安机关申请临时布控179人次，以拒执罪判处2人；

进一步织密“执行查控天网”，不动产、公积金、行为轨迹等查控均实现线上办理。成立线下执行接待中心，集涉执信访接待、案件进度查询、财产线索反馈等功能为一体，让执行权在阳光下高效运行；

规范执行办案，强化节点监管。细化完善繁简分流、分段集约的执行办案新模式，发挥卷宗管理中心对主要执行流程节点的监管作用，切实督导执行案件按时、按量规范办结。截至目前，该院执行初次接待窗口共完成谈话笔录3512份，第一时间告知当事人执行中的权利和义务，消除信访隐患；

随着普法工作的不断深入，群众的法律意识也逐渐增强，执保案件的增加就是一个有力体现。

依法执行是底线，能动司法是更高层次的要求。宋克洋说，解决执行难问题还需要疏其泉源、注重治本，从源头上、本质上化解矛盾。该院主动将执行工作融入社会综合治理体系，强化沟通协调配合，扩宽执行“朋友圈”，着力构建前端自动履行、中端协同联动、末端有效衔接的现代化执行协同联动机制，不断扩大“求同”的最大公约数，不断缩小“存异”的范围，切实提升源头治理、综合治理工作成效，汇聚综合治理执行难的强大合力。

府院联动 双向奔赴

求木之长者，必固其根本；欲流之远者，必浚其泉源。

2023年，封丘县第一次府院联席会议提出，要依托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平台，加大诉前调解力度，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，将矛盾纠纷止于未诉，推动府院联动由个案协调、事后化解向前端治理、源头预防转变。

封丘县人民法院在巩固和深化府院联动工作成效的基础上，深入贯彻落实力量联合、数据联通、风险联控、社会联治的工作要求，通过提出司法建议，与相关单位开展联合调研，联合出台规范性文件等方式，充分发挥成员单位的合力作用。坚持“治标”与“治本”相结合，倾力打造“府院联动”升级版，推动实现府院联动工作更有建设性、更富生命力。

今年以来，封丘县人民法院共受理诉前争议20件，化解20件，化解率达到100%，大多行政争议在萌芽状态即得到妥善化解。矛盾不积累、不升级、不激化，减轻了当事人诉累，增强了行政机关公信力，节约了司法资源，共同参与社会治理收到实效。

和羹之美，在于合异。该院联合县政府办、县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实行月通报制度，开庭前将开庭传票、应诉通知等手续及时抄送县司法局和县政府法制办，多部门共同督促负责人出庭。今年以来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到100%，完成了上级法院出庭应诉率90%的目标。撤诉案件16件，调撤率47.3%。

该院每月向县司法局和县政府提供行政诉讼案件情况通报，共同分析研判败诉原因，整改提升。深入贯彻落实同堂培训指示精神。今年，该院行政综合庭参加全市提升行政执法质效工作同堂培训会议，加大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进一步规范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行为，提升其业务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，从源头上减少行政争议，推动行政诉讼发案量和败诉率“双下降”。

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原则，该院不断加强对行政复议法及其配套法规制度的宣传，提高人民群众和行政相对人对行政复议的认知度、认可度和参与度，把行政争议化解在问题和矛盾的初期、基层和内部，避免矛盾和问题不经复议直接进入法院诉讼程序情况的发生。

居厢法庭庭长赵俊峰说，群众到法院打官司，总是因为有各种各样的难处和情绪，特别是弱势群体，往往把寻求公正的最后希望寄托在法律上面。作为法官，应始终秉持善良之心，方能让冰冷的法律变得温暖。如果法律对当事人只有威严而没有关怀，案子即便判下来，矛盾也不一定能得到圆满解决，甚至还可能动摇他们对法律的信心。

为此，该院不仅注重在立案前与原告进行沟通，做好申请人工作，还建议败诉党政机关积极主动履行判决，争取尽快结案，切实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的及时兑现。

点滴见初心，枝叶总关情。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、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深化“三零”创建工作先进典型等荣誉纷至沓来，这些，都是封丘县人民法院全体干警坚持内心良知，以虔诚之心对待法律，以善良之心传递司法温度，服务社会大局，公正司法为民的有力注脚。

院长走访人大代表企业

巡回审判庭

当事人送锦旗

送法进校园

参观廉政教育基地